

周文健  
著

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  
时也？命也？抑或是其他什么缘由，无不叫人掩卷长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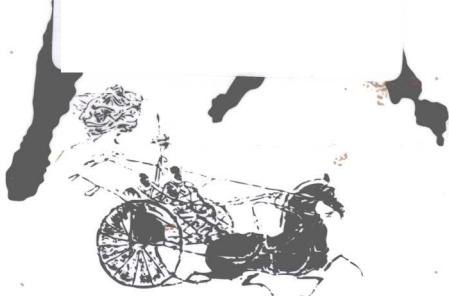
无不叫人掩卷长思，喟然长叹。

无不叫人掩卷长思，喟然长叹。

清  
君

春秋并不遥远

史



上海人民出版社

周文挺  
著



# 春秋并不遥远

上海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春秋并不遥远/周文侹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

ISBN 978 - 7 - 208 - 09307 - 2

I . ①春… II . ①周… III . ①中国-古代史-春秋时代-通俗读物 IV . ①K225.04-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83758 号

责任编辑 季宵瑶 赵剑弘  
封面装帧 人马艺术设计工作室 · 储平

### 春秋并不遥远

周文侹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http://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崇明裕安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6.5 插页 4 字数 138,000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09307 - 2/I · 791

定价 16.00 元

## 前 言

笔者生于上世纪七十年代上半叶，喜读书，性诙谐，谈吐睿智，常只身负囊，行遍天下，三十多年来沉溺于中西方的文化和艺术，热爱西方古典音乐，能拉美妙的梵欧玲，能讲流利的英语，算是勉强贯通中西。

十五年前大学毕业后，笔者一直过着为五斗米折腰的日子，平淡加无奇，什么变化都没有，认识的人中也没有一个驾鹤西去。“拔剑四顾心茫然，谁做我的野猪？”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死亡，笔者要学李白，大唱一声：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

忍无可忍之余，终于萌生了回炉重塑的念头。遂于二〇〇八年下半年抱起与身齐高的参考书籍，头悬梁，锥刺股，苦苦复习到二〇〇九年头上，然后混混沌沌参加全国考研，竟然有幸被复旦大学录取，成为一名在读的硕士研究生。但“忠孝”难以两全，为了读书却丢了饭碗，迄今仍在四处觅食，能继续学业自然欢喜，失业又叫人颓废，痛并快乐着。所有物价都在涨，房价飞得更高，都是三十年来目睹之怪现状，连我们的教授们都道不清

个中原委。

为了逃避各种纷至沓来的生活烦恼，笔者突发灵感，利用两个在毒日底下洗桑拿的月份，以SOGOU软件为笔，用WORD文本当纸，奋笔疾书，草成这篇十余万字的小作。每当思路打开的时候，下笔神速不可控，可谓：摇落千层花喷雪，怒号万里势奔雷。每天一个半小时，至少写三五千字，仿佛不是我在写作，而是历史伟人们齐聚我身后，指导和授意我如何如何去写，我只是他们的代笔人而已。笔者的习惯，做一件事非得一气呵成，一旦搁浅，事情往往变成烂尾楼。所以草创之后，不敢稍有懈怠，前后又耗时四个月，增删数次，多次调整结构，词句反复推敲。要知道好文章是改出来的，终于赶在二〇一〇年的第一场雪之前完成了此篇拙作，其艰辛又向何人诉？可谓：一把辛酸泪。期间一边找饭碗，一边上课，一边拉小提琴，还有无数应酬，只恨没有生出三头六臂，虽然累，但人活着总得有些精神层面的东西支撑着。

笔者自己觉得这个小说在遣词造句上生动、浅显，把两千年前的很复杂的历史写得简单加活泼，其中噱头更是令人捧腹，相信读者在嬉笑之余会回味无穷，甚至余音袅袅绕梁三日。

请读者们细想一下，假设笔者的书每本卖二十五元，你若把二十五元放在家里的桌子上，盯着钞票看三个小时，它会变成二百五吗？而你把它换成笔者的书看三个小时，笔者担保你的笑不少于五十次，二十五元至少被平摊五十份，每笑一次才花五毛钱，而且笑得越多，成本就越低，最终结账，可能只要三毛或二毛五笑一次，太划算了。

几十年来我们的教育方针一直是围绕着应试体制的指挥棒转，课本里的历史观点往往要服从于当时的政治形势要求，所以历史人物要么高大全，要么猥琐不堪，划分爱国和卖国的标准也很简单，凡是请战的就是爱国的，凡是讲和的就是卖国的，人物都被漫画化了，一出场头上就贴了标签。历史变成小孩子们过家家，人只有两种德性：不是好人就是坏人。所以历史教科书写得很不好看，学生们不愿意学，如此精彩的中国历史，却被弄得枯燥乏味，实在是误人子弟。

再讲一个例子：

一个男人，高大英俊威猛，且能说会道，对女性体贴入微、周全细腻，花钱从不吝啬，这样的男人当老公还不好吗？

可他是“潘、驴、邓、小、闲”的西门庆。

可见人性复杂，如一团乱麻，永远也理不清楚。而且大多数人一贯认可和接受的所谓正确的价值判断标准是明显存在盲点和误区的。

春秋历史很复杂，前后三百多年，要通读是需要一定的耐心和古文基础的。于是笔者理出了一条主线，即以春秋五霸当中的前四个人为纲，以他们身上发生的重大事件为目，纲举目张，模块设计，脉络清晰简明，同时删去了很多古文当中的对话，和一些佶屈聱牙的说教内容，这样就能留出更多笔墨着力刻画和渲染人物形象，使之变得丰满，变得有血有肉，呼之欲出，容易让人记住。

在刀光剑影中获得人生感悟，波诡云谲中体验人性本质，栉风沐雨中沉淀浮躁心灵，大落大起中荡涤世俗皮囊。

读史让你少走现实中的弯路，读史给你道德力量，读史使你释然和升华，更使你不再蝇营狗苟，斤斤计较于现实中的小挫折、小坎坷。

趟过历史长河，世人那枚被厚重欲望和物质裹得不透气息和光亮的衰老且受伤的心，需要在那里经过庖丁解牛般的洗剥才能再度澄澈。

鸟倦飞而知返，觉昨非而今悟，但愿人人都能从历史中得到一点启发，担负一点社会责任，具备一点人文精神和道德操守，那么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就真的为时不远了。

假如读者能从中了解一点中国历史的ABC，或者仅仅记住小说里的某些人物，在和朋友们吃饭喝茶聊天时，把这些人物的事迹作为佐酒的小菜向他们侃上几句，笔者敢打包票别人顿时会对你刮目相看。拙文要能有这点效果，笔者也将感到莫大的欣慰。

文 健

二〇一〇年二月于沪

## 征服

公元前六百五十五年，中华成语词典里永久性地加盟了两名新成员：“假途灭虢”和“唇亡齿寒”，它们的创造者是同一个人——晋献公。多年来，这位晋国的CEO一边挥舞大棒子横扫周边小国，不知疲倦地拿地，一边往邻近的大国输出自个的女儿，搞政治联姻。靠着“胡萝卜加大棒”的国策，他把晋国的蛋糕越做越大。

这年晋献公又玩了个大手笔。他重重贿赂了隔壁邻居小虞国，说是要请它借条道给他，让晋国大军穿越过去灭掉虞国的隔壁邻居小虢国。虞国国君没见过大世面，看到那么多珍贵的宝贝眼睛顿时就直了，不顾大夫百里奚的坚决反对，爽快地答应下来。不久，晋国在灭了虢国后，从借的那条道上返回虞国，顺便把虞国也灭了，还抓了虞国国君和百里奚，把先前送给虞国的宝贝都收了回去。

同年，晋献公又把他的女儿穆姬公主嫁给秦穆公为妻，还把虞国的百里奚罚为公主的陪嫁奴隶和她一起去秦国。在半路上，七十岁的百里奚不知喝了谁的“蚁力神”，突然拥有了刘翔的爆

发力，趁着守们啃羊蝎子的时候，磨断腕上的绳索，倏地窜出去，连跨几片岗峦，顿时没了身影。公主闻讯后叫苦不迭。原来她是把百里奚当做一份极其珍贵的陪嫁献给自己未来的夫君和秦国人民的，这个秘密百里奚不知道，晋献公也不知情。百里奚去哪里了呢？

晋国公主和秦国国君的婚礼仍然按计划隆重举行，秦晋两国进入了蜜月期。政治联姻是国与国之间交往的重要手段，没有比这更有效的方法能使两个国家的关系如此迅速升温。当年不讲计划生育，一个国王可以生很多孩子，女儿多了也不错，把她们一个个嫁出去做王后，很容易地就和周边国家建立起亲缘和血缘的纽带。这种简单易行的方法后来被中世纪欧洲各公国侯国学了去。比如西班牙国王的外公是法国国王；英国国王的女婿是荷兰国王；普鲁士公主嫁给奥匈帝国的皇帝，公主的婆婆是她妈的亲姐姐；德意志公主杀了丈夫——俄国皇后，自己当了帝国女皇，真是欧洲王室一家亲。这些关系错综复杂，剪不断理还乱，用那么一团泥，塑一个我，再塑一个你，打碎了和在一起，再重塑两个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当然，这种王室间的联姻在如今已经不流行了，原因有四：

- 一、 大部分欧洲国家现在都没有君王了。
- 二、 即使有，也无实权，王室不掌权了，说话不管用了，还有什么必要和其他国家搞政治联姻？
- 三、 社会进步了，恋爱自由，包办婚姻不合法。
- 四、 不符合优生学，近亲结婚，只能是黄鼠狼下崽——一代不如一代。

我们知道，晋献公是《假途灭虢》和《唇亡齿寒》两部大片的导演和主演，在剧中他饰演的是大正派，而百里奚和虞国国君是反衬他光辉形象的反面角色。晋献公的买卖做大以后就更加收不住手了，于是乘胜追击，前后收拾了陕豫冀蒙境内的虢、虞、犬戎、翟桓（𤞤）等国，国势达到了鼎盛。

晋国创下四十几个涨停板的纪录，K线图呈一条陡直的阳线。在笔者的印象中，好像只有擅长大变活驴的首富黄光裕和他哥哥一起玩的ST金泰才能走出这样的线条。但是人间正道是沧桑，物极必反，衰运像魔瓶里弥漫出来的鬼魂，于无声处一点一点渗透到晋国的肌体里。献公浑然不觉，他在新的版图里又强行纳入了一个叫骊的戎国，并抢走了骊国的公主——大美人骊姬。所谓戎国，就是当时尚茹毛饮血的一个少数民族部落。骊国虽然不开化，但人民却漂亮有风采，个个眼窝深陷，眸子湛蓝，鼻梁高耸，皮肤光洁白皙，男的如克拉克·盖博，女的似妮可·基德曼。但漂亮未必中用，骊国在晋国的铁蹄蹂躏下亡国了，骊国的首脑也成了阶下囚。不过这位领导有傲骨，他们家历代被天下共主周天子封为男爵，属于世袭罔替的贵族阶层。所以尚在任期内的骊爵爷就很不愿意以他的千金之躯从狗洞里爬出来求一条活命，情愿牺牲高贵的头颅，维护他家族的传统荣誉。他对晋献公破口大骂，晋献公听了很生气，后果很严重，骊爵爷也如愿以偿了。在舍生取义前，骊爵爷忿忿地念叨了一些叫人听不懂的语言，诅咒晋国从此红颜祸水，牝鸡司晨，灾祸频仍，三世不得太平。

晋国果然中了他的“咒怨”。

## 倩女幽魂

如今的考古学家经常会在发掘古墓的过程中在墓道的墙壁或者棺椁上发现一些怪怪的文字和符号，在礼器或食器上有时也刻有类似的铭文，如簋（guǐ），卣（yóu），斝（jiá），盉（hé），鬲（lì），觯（zhì），爵，鼎，兕觥（sì gōng）等物件。有些铭文正常地记载了一些政治事件和人物事迹，有些则读不懂，或许是某些神秘的预言和谶（chèn）语。

晋献公在出兵前按例占卜。巫师兼大夫史苏曾以卦象不佳反对出征，但晋献公驳回。史苏分别使用烧裂龟甲看纹理和将三十六根蓍（shì）草进行复杂演算的方法，最后坦言：“胜而不吉。卦云：人的口中夹着根骨头，上下两排牙齿龃龉。这就象征晋和骊两国犬齿交错，互相冲突。且卜象最忌出现和‘口’有关的爻（yáo）辞，所谓祸从口出，这暗示国家失德，民众离心，臣劝国君三思，暂缓出师。”

晋献公说：“扯淡。寡人就是全民之口，我说什么就是什么，别人都闭上鸟嘴。你也一样。”说罢骂骂咧咧开拔了，结果打了胜仗还抱得美人归，真是志得意满。嗣后大宴群臣，不限时段无限畅饮，却唯独罚史苏只许畅饮不许吃东西，灌他个酩酊大醉，叫他以后少张鸟鸦嘴。

但史苏心里并不买账，暗里对大夫郭偃、大夫里克说：“晋国男人灭了骊国，反过来，骊国的女人就灭我们晋国。当初夏朝的桀讨伐有施国，有施贡献美人妹喜，这个祸水就亡了夏

朝；商纣王攻击有苏国，有苏进贡美人妲己，这个荡妇就灭了商朝；周幽王出师有褒国，有褒姒奉献美人褒姒，结果这个妖女就咔嚓了周朝。如今好了，我们的灾星来了，历史要重演，晋国离死不远了。”

郭偃说：“你那一套占卜我也会，小时候都学过。按规律来讲，卜到带‘口’的爻辞即暗示将要度过日月星三辰之灾，或者金木水火土五行之难，也就意味晋国在以后的几十年内将有三五次非正常的君主更迭，政治大动荡，权力层多次易主。既然卜卦靠《周易》，易就是改变，说明一切事情总是在改变中前进，变就变吧，没什么大不了，青山依旧在嘛。即便出了什么祸水妖孽搅局，但终归会失败，害人者终害己，让他们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吧，晋国还会迎来伟大复兴。今天话就摆在这里，不相信等了看好嘞。”

事实都被郭偃言中，晋国之后奚齐继位旋即被杀；夷吾继位又被秦国废掉，不久又复立；他的儿子圉(yǔ)继承大统后，被杀；重耳成为最后的胜利者，当上了春秋五霸之一，前后正好动荡了五次，晋国触底反弹，迎来了振兴。

当时史苏与郭偃一番议论时，里克同志在一边听着始终没有表态，沉默得像条鱼。但沉默的人未必无用，若干年后，晋国的拨乱反正全仰仗这条鱼。可是，里克大夫却被他扶植起来的夷吾上锅炖了。

## 坏女孩

被掳掠到晋国的美人兼灾星就是骊男爵的公主——骊姬，当时平民女子是没有姓名的，即使是贵族女子也只有姓而无名。因为她是骊国人，国姓骊，又成了晋献公的宠姬，所以《国语》、《左传》、《史记》都称她为骊姬，这又是中国历史上一个著名的画皮。从她不自觉地充当咒语执行人的角度来说，她的确扰乱了晋国朝政，客观上报了国仇家恨，让她亡父的谶语成真。

史书上也恨恨地承认，这位骊国的基德曼小姐真是倾国倾城，风情万种，她毫无争议地独占花魁，成了国君的专宠。一年后，她又为国君生下了混血王子奚齐，晋献公耄耋（mào dié）之年喜得贵子，举国震惊，由此证明了那句话：烈士暮年，壮心不已，老夫少妻，照样和谐。晋献公没拿过诺贝尔物理学奖，却能突破生理极限，最美不过夕阳红！

再之后，晋献公就不行了，只能靠意淫行事。而骊姬二十几岁如狼似虎，哪容罢手，随即跳了槽，和一个横行宫中的国君嬖臣、名叫施的优伶（即戏子）通奸，施当时三十开外，是一个能用美丽来形容的男人，他还兼任晋献公老头的忘年断背。男人忽悠女人叫调戏，女人忽悠男人叫勾引，男女对着忽悠呢，就叫爱情。有了爱情之后便海誓山盟：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西兰花。老头一出差，他就和骊姬即昼夜宣淫，秽闻传及宫外。

迫于骊姬的专宠和施的淫威，没人敢向老头揭发。怪不得孔老夫子对这种世道看不下去，只好哀叹一句：天下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如今晋献公成天被一个是长得很委婉的小人和一个是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的荡妇包围，那是肯定没法养了。自古婊子无情，戏子无义，老头子全摊上了。

这俩人配合默契，感情丰富，一秒钟前还笑得眼泪汪汪，一秒钟后就哭得死去活来，眼泪一点不作贱，倒是能搭一副珠联璧合的二人转架子。

晋献公作为一个处心积虑的政治家兼阴谋家，能洞察千里之外，却看不见自己的眼睫毛。他对骊姬千依百顺，要星星就不给月亮，要雪糕就不给棒冰，绝不含糊。这娘们就仗着宠信颐指气使起来，宫里许多小人，见她得势便竞相巴结，更弄得乌烟瘴气，朝野侧目。

晋献公和不同女人有过好些个儿子，或早夭，或寂寂无名，但有三个大大有名：长子夷吾、次子重耳、三子申生。古代家庭看重长子，长子为父，但王侯门第不光看重长幼秩序，更讲究嫡庶之分。申生为正室所生，苗红根正，被立为太子，两个哥哥是小老婆养的，只好向他称臣。但成为太子一定是福气吗？正所谓“福兮祸之所伏”，从申生走上巅峰的那刻起，他的人生悲剧也同时拉开了大幕。

骊姬虽然比他们都小，但名分上是继母，按照礼数，他们都管她叫夫人，晋献公十分宝贝骊姬，且爱屋及乌，异常钟爱小儿子奚齐。骊姬于是心里就蠢蠢欲动，有了改朝换代的心思。

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趁老头出差，施窜进后宫，轻车熟路

摸上骊姬的榻。榻上人早已守株守得心焦，哪里还堪厮磨，兔子一到，立刻入巷，酣畅淋漓之后，施从她胴体上软绵绵地滑下来，骊姬向施诉说了自己的心事。施就给她出个鬼点子。真所谓物以类聚，一拍即合。

晋献公回来后，骊姬就跟他说：如今申生威重有德望，每当国君出巡，朝廷官员都络绎不绝地跑去向申生请安献媚，弄得晋国人民只知有申生而不知有国君。晋献公听了谗言，心里很不爽，后来施也不断在他跟前给申生上眼药。枕头左右都有人吹风，可谓三人成虎，太子渐失上意。于是晋献公赏申生羽裳一领，玉玦一方，申生无功而受禄，大惑不解。

申生糊涂，可里克、史苏、郭偃他们不糊涂，玦乃“绝”也，绝情之意。四百年后的鸿门宴上，范增也数次以自己的配饰玉玦暗示项羽，杀掉沛公，以绝后患。可项王有妇人之仁，假装看不见，惹得“亚父”事后顿足怒斥：竖子不足与谋。

不久，晋献公的生日到了。臣子们照例向国君献祭肉，祝他吉祥，太子申生献的祭肉按礼摆放在正堂前面。按照中国传统，食用供过的食物会带来好运。比如清明节扫墓，人们会把敬过祖先的果品分给孩子们，以期祖先给后辈带来福祉。施开始实施行动计划了。他是宠臣，出入宫禁无人阻挡，便把正堂外执事的太监打发开去，闪进正堂，来到盛放太子所呈祭肉的器物边，见四下无人，把掖在袖筒里的竹管掏出来，拔了塞子，移开铜盖，往铜鬲里撒了一圈药末，再小心翼翼盖上，然后哼着《人说晋国好地方》，从从容容地踱了出去。

晋献公回宫，骊姬上前宽衣伺候，拣他爱听的话说，晋献公兴冲冲地即叫传膳，戏子施适时地回禀太子弟兄们都进献了祭肉。晋献公兴致大好，就让把祭肉端上来。众人忙碌开来，一边布置果品菜蔬，一边烫酒，一边掌灯，厨子将肉规整了一大盘。晋献公饮了两盅，欲伸箸取肉，此时骊姬脸色突变，叫嚷着肉色有异样。施也凑上来端详，随即惊诧道：“可能有诈，国君切勿食用。”作为成熟的政治家，晋献公具备所有同行所共有的品质——被迫害妄想症，该类精神疾病来源于对一贯害人而担心仇家报复而长年积累的过度紧张。所以他当即警觉起来，命牵犬来食，犬立毙。晋献公脸都扭曲了，残忍本性大现，再逼身边小臣尝试，小臣哭着吃下，翻滚几下，七窍流血蹬了腿。晋献公暴怒，看来亲生儿子要弑君篡权了。

此时晋献公三个儿子都在外地镇守，申生在绛城，重耳在蒲城，夷吾在屈城。晋献公把自己的佩剑交给亲信太监——披，派他赴绛城赐申生死。这个叫披的公公极其负责，星夜而去。

但长了翅膀的消息比马跑得还快，申生第一时间得知噩耗，纳闷之余，极度悲伤。这是个君子加傻子似的人物，不能说他受封建思想毒害深，因为封建理论的主体思想是儒家思想，而孔子要比申生晚出生一个半世纪，孔子在世时也从根本上反对没有原则的“愚忠”和“愚孝”，所以这不关孔圣人的事。

## 我最爱的人却伤我最深

孔子和学生曾参曾经交换过对于“孝”的看法，很有趣。曾参认为如果父亲冤枉儿子，要教训儿子，儿子就应该站在原地不申辩，让父亲打一顿出气，这才叫孝。孔子大不以为然。他认为儿子不申辩却让父亲打，万一被打伤，不是让父亲背上了不辨是非、虎毒食子的恶名吗？那以后父亲还怎么在社会上混呢？因此孔子的观点很鲜明，当父亲找麻烦的时候，要是儿子说不清，就一跑了之，等老头子冷静后再解释。这样既保住父亲的名声，也保住了儿子的性命。

申生于是和他的幕僚们紧急商议，众人都劝他跑，他的师傅杜原款却反撬边，他说：“我这个老师不才，一贯小心谨慎，总觉得人都是善良的，因此没有早点嘱咐你放弃太子之位去避祸，落得现在一勺烩了。这是我的失职。不过人死了也没什么，留下孝顺的好名声被后世同情不也很好嘛！”姓杜的给我们留下了很深刻的教训。笔者痛心疾首地呼吁：选择老师真的很重要，一定要擦亮眼睛，选错了不但糟钱，还送命。

正直的学生和正直的老师自然是從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申生当场表态：“谢谢老师的教诲，人活着要重视名节。如果我跑了，天下人都会指责我父亲，父亲就会陷于不义而受耻笑。我流亡到其他国家要寄人篱下，仰人鼻息，也会受到耻笑。唉！与其双双受辱，还不如我一人承担。”

他接着说：“人活着还要讲孝道，爸爸晚年的幸福全靠骊